

附件 1

## 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总决赛暨第三届 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论坛 报名信息汇总表

单位（盖章）：

报名日期：

类别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参加类型
领队						
领队助理						
参赛选手						
备赛选手						
其他人员						

说明：1. “其他人员”主要为嘉宾、工作人员、观摩人员等。

2. “参加类型”分为开幕式、论坛、总决赛（含闭幕式）。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3. 住宿由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统一安排，各参赛队至天鹅湖大酒店前台直接办理入住手续。

附件 2

**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  
暨第三届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论坛  
参加人员交通信息表**

省（市）	来肥方式	
	自驾车牌号及抵肥时间	公共交通班次及抵肥时间

## 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 竞赛总决赛竞赛规则

### 一、竞赛形式

总决赛分为预赛和现场决赛两个阶段。其中，预赛包括机试和即问即答两个赛项；现场决赛包括“志在必得”必答题、“争分夺秒”抢答题、“勇攀高峰”风险题、“庐州论剑”辩论题及“一锤定音”加赛题。通过预赛选出各省（市）分数排名前 3 名的选手，总计 12 人参加总决赛现场决赛。

#### （一）预赛

##### 1. 机试（共 80 道题。）

满分 100 分，时间 60 分钟。全部采用客观题，包括判断题、单选题和多选题。

（1）判断题：每题 1 分，共 10 道题；每道题目列出一个可能的事实，通过审题给出该事实是正确还是错误的判断。

（2）单选题：每题 1 分，共 60 道题；每道题目有四个备选项，通过对题干的审查理解，从四个备选项中选出唯一的正确答案。

（3）多选题：每题 3 分，共 10 道题；每道题目所列备选项

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正确答案，选中全部正确答案得分。

## **2.即问即答（共 2 道题。）**

该环节共分四场，三省一市各一场。每场由裁判（共设 3 名，其中本省（市）2 名，外省（市）1 名，主裁判由本省（市）自行指定）从两道题中随机抽取一题，本场参赛选手逐一进入考场后即兴口述作答，审题和答题限时 4 分钟，满分 100 分。

选手按照赛场规则要求提前到场，并根据工作人员提示参加比赛。迟到者不得进入考场，相关成绩按 0 分计。

上述两个赛项均按个人计分，个人得分=机试成绩×40%+即问即答成绩×60%。各省（市）选手按成绩高低分别排序，各省（市）排前 3 名的选手自成一队，代表本省（市）参加现场决赛。

## **（二）现场决赛**

本次比赛共 4 支队伍参赛，每支队伍 3 名选手，设 5 个环节，分别是：“志在必得”必答题、“争分夺秒”抢答题、“勇攀高峰”风险题、“庐州论剑”辩论题、“一锤定音”加赛题。每支参赛队伍和个人基础分均为 100 分，第一、二、四环节累计得分为个人总得分；第三、四环节累计得分为团体总得分。

**1. “志在必得”必答题（共 10 道客观题，包括 5 道单选题，每题 1 分；5 道多选题，每题 3 分。）**

本环节所有参赛选手参与答题，每名选手起始分数均为 100 分，现场大屏及选手席显示屏依次投放 10 道题，并显示 15 秒倒

计时，所有选手在显示屏上同时作答，由系统根据选手答题情况累计分数，答对按相应分值得分，答错、不答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作答按相应分值扣分。此轮得分按个人计分。

## **2. “争分夺秒”抢答题（共 10 道客观题，每题 1 分。）**

本环节所有参赛选手同时参与抢答，现场大屏及选手席显示屏依次投放 10 道客观题，在主持人说出“请抢答”后，由最快抢到答题资格的选手进行答题，选手作答时间为 10 秒，答对按相应分值得分，答错、不答或未在规定时间内作答按相应分值扣分，在主持人未说出“请抢答”前就按抢答器，视为违规，失去本轮答题资格。此轮得分按个人计分。

## **3. “勇攀高峰”风险题（共 6 道问答题，分值最高 20 分。）**

（1）本环节 4 支队伍按照前两轮各队选手个人总分之和高到低的顺序选择题目；该环节题目分为三个难度等级，分值分别为 10 分、15 分、20 分，每个难度等级各有 A、B 两道问答题，共计 6 道题。

（2）现场大屏幕显示三档分值，选手选完分值后，自行选取该分值内 A、B 两道题中任意一道题作为第三轮回答的问题，并指定 1 名选手答题，其他选手可在规定时间内补充，题目不可重复选择。本环节按照题目答题要点的分值给分，具体由裁判组根据评分规则计分。每次答题时间为 3 分钟。此轮得分按团队计分。

**互动环节 1:** 为进一步增强比赛现场的互动性，增加选手的参与度，设置助力团答题环节。本环节题目共有 8 道客观题，主持人现场读题，由助力团成员抢答；答对获得小奖品，答错下一位继续抢答。

**注：**助力团由各省（市）5 名成员（3 名参加预赛的选手+2 名候补成员）及 1 名中立人员，总计 21 名成员组成。（1 名中立人员拟从中国融资担保业协会、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担保杂志、国内具有影响力的担保公司、评级机构中邀请，或由组委会提供相关人选。）

#### **4. “庐州论剑” 辩论题（共 2 道辩论题，每题 50 分。）**

辩论赛分两场进行，每场 1 道辩论题，由 2 支队伍进行辩论。关于辩论赛题目，由命题组根据相关工作流程制定，于决赛前 1 天向选手公布。

（1）辩论对手由现场团队得分暂时领先的第一名队伍选派一名选手现场抽签决定，选出对手后，被选出的队伍优先盲选正方、反方观点；剩下两队自行成为第二场辩论对手，由分数较高的一方盲选正方、反方观点。

（2）本环节辩论赛题目由助力团投票产生，当两场分组产生后，大屏幕显示两道题目，由助力团所有成员开始选择，得票最多的选项为第一组辩论题，剩下的题目自行成为第二组辩论题。

**辩论流程如下：**

立论陈词：正方一辩发言（2分钟）；反方一辩发言（2分钟）。

攻辩：反方二辩提问（30秒），正方二辩回答（40秒）；正方二辩提问（30秒），反方二辩回答（40秒）；反方三辩提问（30秒），正方三辩回答（40秒）；正方三辩提问（30秒），反方三辩回答（40秒）；回答时不得反问。正方任一辩手进行攻辩小结（2分钟），反方任一辩手进行攻辩小结（2分钟）。

自由辩论：由正方开始，每方用时各3分钟。一次一方只允许一名辩手起立回答及发问，一方辩手坐下，另一方立即开始接辩。

总结陈词：反方任一辩手总结陈词（3分钟），正方任一辩手总结陈词（3分钟）。

本环节由裁判评分，按团队计分，并将团队得分1:1计入团队内各选手的个人得分，预计单场辩论需要25分钟。具体规则另行制定。

**互动环节2：**为进一步增强现场观众的参与度，设置现场观众答题环节。本环节题目共有7道客观题，主持人现场读题，由现场观众举手抢答；答对获得小奖品，答错下一位继续抢答。

## **5. “一锤定音”加赛题（共1道演讲题，分值10分。）**

（1）竞赛中若发生团体比分并列情况，由比分并列第一的队伍各选派一名选手，通过5分钟即兴演讲决出最佳团体奖；

（2）竞赛中若发生个人比分并列情况，由比分相同的选手

通过 5 分钟即兴演讲决出个人一等奖名次。

本环节由裁判评分，具体规则另行制定。团体奖按团队计分，个人一等奖按个人计分。

## 二、最终奖项

(1) 本次比赛设置最佳团体奖 1 名，以各参赛队伍总决赛团体得分最高的队伍获得。

(2) 本次比赛设置个人一等奖 4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4 名。

得分排名 1-4 的选手获一等奖，排名 5-10 的选手获二等奖，排名 11-12 的选手与参加总决赛预赛选拔的另外 12 名选手获三等奖。成绩出现并列的，依“志在必得”必答题和“争分夺秒”抢答题的总得分高低排序，高者胜出；若仍并列，先后依预赛机试得分和各省（市）省级赛成绩的高低排序，高者胜出。

**【另，参加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总决赛的，未获得个人奖项的其他 8 名选手（三省一市各 2 名），获得大赛荣誉证书。】**

以上赛程，选手答题加上主持人串词、选手走场等时间，总计不超过 2.5 小时。



## 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总决赛裁判规则

为维护竞赛秩序，客观公正执裁，根据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有关要求，制定本规则。

### 一、工作内容

1. 受裁判长委托，赛前查验赛场和仪器设备。
2. 监督试题接收、保管、拆封、启用、全程监控、录像等相关保密工作。
3. 监督总决赛预赛的竞赛、计分过程。
4. 监督总决赛现场决赛“志在必得”必答题和“争分夺秒”抢答题的竞赛、计分过程。
5. 负责总决赛现场决赛“勇攀高峰”风险题、“庐州论剑”辩论题和“一锤定音”加时赛的执裁工作。

### 二、工作要求

1. 坚持“公平、公正、客观”原则，遵守裁判职业道德，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自觉接受监督，文明执裁。
2. 参加执裁培训，熟悉竞赛流程，准确把握评分标准和尺度，严格按评分规则执裁。

3. 执裁过程中，规范佩戴裁判证，着正装。将通讯设备切断电源、关闭闹钟存放于指定位置，比赛结束后方可取回。

4. 裁判长负责统筹赛事期间裁判组各项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统一评价标准、紧急情况应对等。

### **三、纪律要求**

1. 保守试题秘密，严格赛场纪律，严禁徇私舞弊，不得向参赛选手暗示或解答与竞赛有关的内容。

2. 严格遵守竞赛时间要求，不得缩短或延长竞赛时间。

3. 自觉维护赛事良好氛围，不得对外散布与事实不符的赛事信息。

4. 坚守岗位，无特殊情况不得在竞赛期间请假。

5. 裁判员如与参赛选手有夫妻关系、直属血亲关系、姻亲关系的，或有其他影响组织实施与赛事公平的情况，应及时主动向竞赛组委会说明情况并退出相关工作。

### **四、违纪处罚**

裁判员若在竞赛执裁过程中出现徇私舞弊行为，一经查实，裁判长有权取消其执裁资格，并报竞赛组委会备案，由竞赛组委会视其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 **五、其他事项**

总决赛预赛监考人员、考官参照本规则执行。

## 第二届中国长三角地区融资担保职业技能竞赛总决赛仲裁规则

总决赛期间，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对竞赛选手得分等事项有异议的问题或争议申诉进行仲裁，并负责处理组委会认为可能影响竞赛公平公正开展或对竞赛形象造成不良影响的其他问题。

竞赛组委会仲裁组由竞赛主办单位、指导单位相关人员组成。仲裁组人员在总决赛预赛、现场决赛赛场，对所涉及的问题或争议按规定流程进行处理并备案。

### 一、预赛仲裁流程

1. **受理申诉。**对总决赛预赛即问即答环节得分有异议的，应由选手本人在成绩公布后一个小时内，向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出具署名的纸质仲裁申请并举证。材料应注明申诉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并对申诉事件的发生时间、整个过程、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客观、充分地陈述。超期申诉不予受理。

2. **调查取证。**收到书面反映材料后，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受理并开展调查工作，根据需要可采取调取监控、材料

查验、调查访谈等调查取证手段，收集相关证据，并保存记录。

**3. 做出处理。**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应第一时间对问题或争议作出最终裁决，并告知竞赛裁判组和当事人。

## **二、现场决赛仲裁流程**

**1. 受理申诉。**对总决赛现场决赛各环节得分有异议的，应由选手第一时间当众通过主持人向仲裁组提出口头申诉，并在事后补充提交举证材料。材料应注明申诉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和联系方式，并对申诉事件的发生时间、整个过程、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客观、充分地陈述。超期申诉不予受理。

**2. 调查取证。**收到口头申诉后，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受理并开展调查工作，根据需要可采取调取监控、材料查验、调查访谈等调查取证手段，收集相关证据，并保存记录。

**3. 做出处理。**竞赛组委会仲裁组应在裁判组最终确定选手获奖等次前对问题或争议作出最终裁决，并告知竞赛裁判组、主持人和当事人，由主持人当场宣布仲裁结果。

## **三、结果处理**

**1. 申诉事项属实。**经竞赛组委会仲裁组裁决，申诉事项属实的，按事实情况对选手成绩、排名提出修改建议，报请竞赛组委会审核通过后公示。

**2. 申诉事项不属实。**经竞赛组委会仲裁组裁决，申诉事项不属实的，向当事人做好解释工作。

**3. 违规舞弊处理。**对违规舞弊现象的处理，一经确认属实，终止相关人员参与本赛事资格，相关情况通报各省（市）省级赛牵头单位。

**4. 存档备案。**对仲裁事项处理过程中形成的材料，由具体负责人员在赛事结束后交竞赛监督组存档备案。